

# 安徽省发电



发电单位 安徽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签批盖章

王启康 孟照红  
张肖 孔少林

等级 明电

皖发改明电〔2019〕48号

皖机

号

## 安徽省发展改革委安徽省财政厅安徽省水利厅安徽省农业农村厅关于抓紧做好年度农业水价综合改革相关工作的通知

各市、广德市、宿松县发展改革委、财政局、水利局、农业农村局：

为抓紧做好今年我省农业水价综合改革工作，落实改革各项要求，确保完成年度农业水价综合改革任务，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进一步明确年度改革任务

由于本轮机构改革涉及一些建设项目跨部门进行了调整，造

(共5页)

成今年省先期下达的部分县（市、区）改革任务与建设项目任务不匹配，为进一步明确今年各地改革任务，请各地按以下原则进行调整：

（一）《安徽省农业农村厅关于下达 2019 年农田建设任务的通知》（皖农建〔2019〕50 号）中下达的 37 万亩高效节水灌溉任务，各地要按照《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水利部农业部国土资源部关于扎实推进农业水价综合改革的通知》（发改价格〔2017〕1080 号）精神要求，必须全部纳入今年改革实施范围。

（二）《安徽省发展改革委安徽省财政厅安徽省水利厅安徽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加快推进农业水价综合改革的通知》（皖发改价格〔2019〕472 号）附件 1“安徽省 2019 年度农业水价综合改革计划实施面积表”中明确结合农田水利“最后一公里”、大型灌区续建配套与灌区节水改造、中型灌区节水改造项目实施改革的，必须全部纳入今年改革实施范围。

（三）如上述两部分改革任务之和仍达不到皖发改价格〔2019〕472 号文要求实施改革面积数的，有关县（市、区）要在本辖区范围内结合农田水利“最后一公里”建设、高标准农田建设、灌区节水改造项目等进行调整，确保达到规定的年度改革任务。

## 二、建立年度改革工作台账

各地要将年度改革任务细化分解落实到具体灌区、地块，建立年度改革任务台账。各市农业水价综合改革牵头部门于 11 月 25 日前将汇总后的台账报省发展改革委、省财政厅、省水利厅和

省农业农村厅备案。省发展改革委、省财政厅、省水利厅和省农业农村厅将适时组织暗访抽查。

### 三、抓紧编制年度实施方案

各地农业水价综合改革牵头部门要抓紧会商其它改革部门，组织编制年度改革实施方案，方案内容应包括资金使用方案和具体分配计划、“四项机制”建立及落实情况、实施改革内容、完成时限及保障措施等。各市农业水价综合改革牵头部门应在 12 月 10 日前将所辖县区年度实施方案汇总报省发展改革委、省财政厅、省水利厅和省农业农村厅备案。

### 四、确保按时完成年度改革任务

各地要按照《安徽省发展改革委安徽省财政厅安徽省水利厅安徽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加快推进农业水价综合改革的通知》（皖发改价格〔2019〕472 号）明确的工作职责，做好用水计量设施安装工作，分配农业水权，开展农业供水成本测算，核定农业用水水价，建立农业用水精准补贴和节水奖励机制等，加快进度，确保按时完成年度改革任务。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省发展改革委商品和服务价格处 王健 0551-63609216，  
13855166562，电子邮箱：shangjiachu@126.com

省财政厅农业农村处 周健 0551-68150417

省水利厅农村水利水电处 张泽天 0551-62128550，  
15255109216，电子邮箱：ahsnslc@163.com

省农业农村厅 胡晓宁 0551-68150533

附件：2019年农业水价综合改革任务台账

安徽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安徽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安徽省财政厅

安徽省水利厅

安徽省农业农村厅

2019年11月19日

附件

## 2019年农业水价综合改革任务台账

序号	项目区名称	改革所结合项目	所在市	所在县	所在乡镇	所在村	计划实施面积（万亩）
1							
2							
3							
4							
5							

**填表说明：**“项目区名称”由各县自行拟定；“改革所结合项目”一般为：高效节水灌溉、农田水利最后一公里、高标准农田建设、大型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重点中型灌区节水配套改造等。